

##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数据港”）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4 年 7 月 4 日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8 名，实到 8 名。

会议由董事王信菁女士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鉴于前期罗岚女士已辞去董事长及董事职务，经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推举，选举孙中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新任董事长，任期至股东大会选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为止。

**二、《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鉴于前期公司原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罗岚女士提出辞职，故需重新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章程》《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战略委员

会设召集人一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负责召集战略委员会会议并主持委员工作。

经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推荐提请董事会审议，选举孙中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任期至股东大会选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为止。

**三、《关于变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廊坊市京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京云”）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96 个月。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根据公司实际需求，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公司拟调整前期部分担保事项，本次调整后公司为廊坊京云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额度内可循环滚动操作，担保期限不超过 15 年（含）。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上述合计 100,000 万元担保预计可为数据港投资项目及运营项目及时提供资金支持，且被担保方为数据港控股子公司，上述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提供担保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担保范围内，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书，本次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

特此公告。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5 日



**附件：**

##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

孙中峰先生，男，中国国籍，1975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市科学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工会副主席，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发展研究处主任科员、处长助理、市科技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市科委发展研究处副处长、处长、战略规划处处长，上海市静安区宝山路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静安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信息化委）党组书记、主任，静安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党组书记、主任。现任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中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机关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